

# 关于未央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未央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全面落实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工作要求，坚持“西安国家中心城市首善区”的战略定位，以积极的财政政策为导向，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全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区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362,000 万元，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批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311,777 万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11,77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目完成情况为：

——税收收入完成 251,988 万元，占一般预算的 80.8%。

——非税收入完成 59,789 万元，占一般预算的 19.2%。

区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327,115 万元，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批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383,410 万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83,41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项目完成情况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937 万元，主要用于区级机关事业单位履职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25,715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安全保障投入支出。

——教育支出 96,42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教师队伍人员待遇、教育公用经费及区级学校项目投入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488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科技发展专项投入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2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9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离退休、抚恤、社会福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提标等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31,789 万元，主要用于区级疫情防控经费及基本公卫投入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3,214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 2022-2023 年度

采暖季农村地区煤改洁补贴，铁腕治霾网格化管理人员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101,659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行政管理及环境卫生治理支出。

——农林水支出 6,416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 2021 年度选调生任职补助、村干部及村两委人员补助及银行贴息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4,170 万元，主要用于汉长安城遗址区道路提升建设，农村公路养护工程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73 万元，主要用于 2021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军民融合发展专项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促消费稳增长奖励、重点保供蔬菜批发市场奖励支出。

——金融服务支出 379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履职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81 万元，主要用于国土资源信息核查、土地确权耕地开垦及违建垃圾清运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7,22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等支出。

——粮油物资支出 144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物资储备等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95 万元，主要用于消防事务、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等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20,190 万元，全部为我区 2022 年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按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预计结算情况

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1,777 万元，加一般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18,24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83,679 万元，新增债券转贷资金 14,84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069 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291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及其他各类资金 66,039 万元，收入总计 596,94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3,410 万元，上解支出 213,208 万元，支出总计 596,618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余 328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区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65,393 万元，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批准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31,709 万元。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1,70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主要项目完成情况为：

-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完成 1,942 万元。
-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完成 57 万元。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26,643 万元。
-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3,067 万元。

区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32,922 万元，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批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 177,129 万元。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7,129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主要项目完成情况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万元，全部为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 万元，全部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81,512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9,069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相关支出 371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相关支出 2,072 万元。

——其他支出 86,307 万元，其中，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4,817 万元；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01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89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9,270 万元，全部为我区 2022 年政府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按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结算情况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1,709 万元，加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117,49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24,39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172 万元，新增专项债收入 84,400 万元，收入总计 260,1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7,129 万元，上解支出 16,509 万元，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 63,539 万元，支出总计 257,177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余 2,996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4,637 万元，其中，保费收入 15,367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7,729 万元、利息收入 576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176 万元、转移收入 78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2,409 万元，全部用于落实城乡居民及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待遇支出。收支相抵，当年净结余 2,228 万元，加上历年滚存结余 39,418 万元，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结余 41,646 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区级收入 5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96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361 万元，收入总计 4,37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0 万元，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 1,291 万元，支出总计 1,411 万元，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 2,967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2022 年市、区结算工作正在进行，财政各项收支及结余情况均为快报数据。待市区结算情况确定后，将对我区 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进行汇报。

### 二、2022 年开展的主要工作

2022 年，区政府紧紧围绕区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收支目标，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上级重大方针、决策部署和各项政策得到有效贯彻落实，通过“五个坚持”有力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 （一）坚持综合施策，全力以赴抓收入

一是严格落实惠企政策。加速释放惠企利民政策红利，顶格落实减税降费和留抵退税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确保退税资金直

达市场主体，企业减税降费政策应享尽享。全年累计减税退税降费共计 28 亿元（全口径），其中留抵退税 8.2 亿元（全口径），以扎实的政策执行支持我区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二是攻坚克难抓收入组织。**全力克服减税降费、留抵退税政策落实和疫情冲击下对财政收入的巨大影响，抓牢组织收入中心工作，及时分解全年收入预算，夯实部门征收责任，区财税部门成立工作专班，由主要领导调度、分管领导包抓，对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全面梳理，确保颗粒归仓、应收尽收。2022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1.1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

**三是千方百计抓税源建设。**积极开展优化税源管理服务，加大对全区重点行业、重点税源企业服务力度，密切关注我区房地产项目，确保全区土地税源应收尽收。全年土地增值税收入累计入库 5.4 亿元，较上年增收 2.42 亿元。加大与开发区协调力度，新增 505 户重点企业纳入市级共建园区划税系统，确保分成收入能够及时、足额划转到位，全年经开、浐灞共建园区累计划转收入 5.02 亿元。

## （二）坚持多措并举，全面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全面加快土地出让。**完成红旗六组、赵村储备地等 6 宗土地出让，做足“开源”文章。加大与市级部门、开发区对接，结算回我区高铁新城垫付资金 3.2 亿元，结算以前年度未清算 14 宗土地收益 4.8 亿元，提前结算红旗六组土地出让收益 1.03 亿元，有效缓解区级财力紧张。吃透政策，成功争取市级土地储备周转

金3亿元，为加快我区土地出让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二是积极贯彻向上争取。**紧抓政策机遇，完善部门联动协作，主动了解、精准对接国家及省市项目补助政策，抢抓一切有利条件和契机，最大限度争取省、市专项资金，全年争取上级资金30亿元，有效缓解区级财力缺口和政府偿债压力。

**三是大力盘活存量资金。**建机制、补短板，加强财政资金动态监控，大力盘活部门沉淀趴窝资金，通过对部门结转结余、实有资金账户全面清理，共盘活各类财政存量资金1.52亿元，盘活资金主要用于民生实事、债务化解和区级重点项目建设。

### （三）坚持开源节流，落实政策保重点

**一是全力稳住基本运转。**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在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做到应保尽保、不留缺口。全年“三保”支出23.63亿元，全区基本民生、人员工资、政府运转保障到位。进一步压减部门一般性支出及非刚性、非急需项目支出，对2022年“三公”经费、公用经费预算在上年基础上再压减5%以上，全年“三公”经费支出710万元，较年初预算减支441万元。

**二是全力增进民生福祉。**集中财力保障民计民生，点面共进筑牢民生底线。全年民生支出30亿元。落实教育事业发展要求，拨付教育各类资金9.64亿元，主要用于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学校建设及运转保障、教师待遇落实等，支持激发教育发展活力、提升教育公共服务水平。支持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和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拨付资金4.63亿元，用于城乡居民养老、机关养老、

公务员医疗保障、城乡低保、基本公卫、高龄老人补助等，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三是全力保障重点项目。**加快财政支出进度，保持适当支出强度。制定《未央区城中村整治提升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拨付资金 0.5 亿元，积极做好城中村整治工作。拨付资金 0.19 亿元，用于小区工作站楼栋长和社区阵地提升建设，全区基层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坚决打赢新冠疫情防控持久战，简化工作流程，确保资金及时到位，全年疫情防控支出 6.3 亿元。制定稳经济 20 条措施，投放 700 万元汽车餐饮消费券，提供融资担保贷款及减免房租 0.4 亿元，切实为企业纾困解难。

#### （四）坚持管理创新，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

**一是深入抓改革。**以“两单一表一书”为抓手，紧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时间节点，层层传导压力，倒逼责任落实，找准工作着力点和主攻点，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 9 类 43 项工作任务，出台国资监制度 21 项，通过建章立制，不断加大对区属国有企业的规范管理，切实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二是严格抓落实。**组织开展财经秩序常态化整治等多项重点检查，着力在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增强基层“三保”、加强资产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等方面组织开展自查自纠和重点检查，确保财政依法依规运行。制定《未央区直达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管好用好直达资金，扎实做好直达资金管理、接收、监控和拨付

工作，全年直达资金累计支出 6.7 亿元，切实发挥直达资金惠企利民作用。

**三是精准抓绩效。**树立“发挥好财政资金效益，就是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思想。全年共完成财政投资评审委托项目 163 个，送审金额约 3.69 亿元，审定金额约 3.45 亿元，审减金额约 2,383 万元。2022 年组织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24 项，涉及资金 3.23 亿元，主要涉及教育、粮食储备、扶贫、社区提升改造等方面，发挥财政评价导向作用，促进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

#### （五）坚持底线思维，全面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一是坚守债务风险管理底线。**通过预算安排、展期降息、再融债券资置换等方式有序化解存量债务。全年偿还各类到期债务本息 6.58 亿元，有效缓释债务风险。

**二是加强政府债务预算管理。**抢抓政策窗口期，积极做好债券申报，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原则，优化项目包装储备，加快项目实施，确保债券项目“争得到、用得好”。2022 年争取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9.92 亿元，充分发挥债券资金撬动引领作用。

各位代表，2022 年，全区上下共同努力，持续加强征管服务，积极应对疫情冲击，坚韧不拔，迎难而上，全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但工作运行中仍然面临着一些困难和挑战：一是受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减税降费政策延续等因素叠加影响，未来财政收入增长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二是民生、重点项目支出刚性需求不减，偿还到期债务压力较大，财政收支仍处于“紧平衡”状态。

对于以上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 三、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西安国家中心城市首善区的突破之年，我区 2023 年预算草案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原则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准确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更直接更有效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奋力谱写未来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按照“一保人员工资、二保基本民生、三保单位运转、四保债务偿还”的预算编制总原则，建议 2023 年财政预算主要指标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2,8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收入项目为：

——税收收入 274,240 万元，占比 80%。

——非税收入 68,560 万元，占比 20%。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200,475 万元，上级预下转移支付补助 51,785 万元，调入资金

84,028 万元，收回开发区等有关资金 54,536 万元，预计上年结转 32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 391,152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1,152 万元，具体项目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598 万元，主要用于区级部门履职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28,979 万元，主要用于公安干警人员经费支出，提升警力装备配置水平，保障政法部门正常运转支出。

——教育支出 113,837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系统人员待遇落实、新开办学校工程建设及设备购置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668 万元，主要用于 2023 年科技发展专项及科技创新管理投入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73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群众文化活动、旅游和文保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29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中央补助、退役士兵优抚安置及社区建设等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39,47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高龄老人保健补贴等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2,084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污染防治治理经费、科学治污减霾、有效落实污染减排等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57,138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环境综合治理及城乡社区建设维护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 6,764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对口帮扶，

村干部待遇落实、村级运转等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2,879 万元，主要用于 2023 年农村道路养护、成品油税费改革等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78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全区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商业服务业支出 545 万元，主要用于市级商贸流通发展和外贸发展专项支出。

——金融支出 418 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全区金融产业发展，金融风险排查等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88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国土资源管理及土地执法专项经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3,454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保障性住房专项补贴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3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应急管理演练、国家文明城市创建、防震减灾宣传等支出。

——预备费 3,000 万元，占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的 1%。

——债务付息支出 15,243 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中，“三公”经费安排 1,14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6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200 万元。

“三保”支出预算预计安排 21.26 亿元，其中保人员支出 13.82

亿元；保民生支出 6.34 亿元；保运转支出 1.1 亿元。

未央区非涉贫区县，无上级下达涉贫专项资金，未安排扶贫支出，无相关资金公开信息。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5,529 万元，收入项目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12,165 万元。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7,173 万元。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91 万元。

——城市基础配套费收入 6,000 万元。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23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为 125,529 万元，上级预下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1,598 万元，预计上年结转 2,996 万元，减去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 84,028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财力 46,095 万元，按照专款专用、收支平衡的原则，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6,095 万元，具体项目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万元，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33,705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95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相关支出 803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相关支出 3,607 万元。

——其他支出 1,597 万元，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安排彩票公益金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10,792 万元，全部为我区政府专项债券付

息支出。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

2023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预计收入42,357万元，其中，保费收入17,787万元、财政补贴收入22,919万元、利息收入650万元、委托投资收益220万元，转移收入781万元。按照“应保尽保、收支平衡”的原则，2022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计支出34,703万元，全部用于落实城乡居民及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待遇支出。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结余7,654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2023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0万元，为区属国有企业利润收入，上级预下专项转移支付补助1,245万元，预计上年结转2,967万元，建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为4,262万元。

## 四、2023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3年，我们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积极的财政政策，聚焦“一个主题”，紧扣“三个方面”，突出“四个强化”，持续加力提效，主动求变，积极应对，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 （一）聚焦“一个主题”，加力提效抓收入

聚焦财政市考指标“一个主题”，在狠抓收入上加力提效。加强财税联动，加大与开发区的沟通协调，持续跟进税源回迁、管户划转，紧盯重大项目落地情况，提升税源建设工作水平，加快推进财源税源建设；强化预算执行管理，保持政策执行的连续

性稳定性，加大对保就业、保民生、保市场主体等政策的支持力度，稳定经济发展基本盘；加大各类财政资源统筹力度，建立健全财政资源统筹机制，最大限度发挥资产使用价值，想方设法增加可用财力，不断增强财政保障和平衡能力。

## （二）紧扣“三个方面”，统筹规划促发展

**一是紧扣深化财政改革。**加快财政体制改革，合理划分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提高地方财政运行监测精准度，进一步规范保障措施，确保建立权责配置更为合理、收入划分更加规范、财力分布相对均衡的财政体制，进一步提高财政保障水平。

**二是紧扣社会事务移交。**稳步推进浐灞、曲江大明宫辖区社会事务移交，尽快完成移交事项的资金结算，压实责任、规范管理，抓实抓细政策任务落实，有效维护区级利益。

**三是紧扣资金绩效管理。**建立全方面、全过程、全覆盖的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制度，积极探索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扩大绩效评价范围和规模，强化绩效结果应用，深入开展部门整体支出常态化绩效自评工作，拓展重点绩效评价范围，不断推进我区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提高预算执行的效率和质量，确保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 （三）突出“四个强化”，真抓实干谱新篇

**一是强化争取上级资金。**明确各相关部门争取资金任务，主动向上衔接汇报，紧盯政策扶持方向，做足项目储备，把握项目进展情况，力争上级扶持资金倾斜，获得更多的资金项目。

**二是强化“三保”政策落实。**优化支出结构，坚持“三保”优先原则。调整支出结构，严格预算执行，继续大力压缩一般性、非重点非刚性支出，从严控制新增项目，切实把钱用在刀刃上。

**三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严格落实政府举债终身问责和债务问题倒查机制，严禁新增隐性债务上新项目、铺新摊子。严格执行债务化解方案，积极化解存量债务，多渠道筹措资金优先保障债务化解，确保隐性债务只减不增，全区债务不发生系统性风险。

**四是强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盘活区级闲置国有资产工作力度，深化国资国企改革，鼓励企业集中优质资产发展创造优势业务，不断提升国有资本配置效率。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财政工作困难多、任务重、压力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开拓进取、抢抓机遇、狠抓落实、增强信心，努力为建设西安国家中心城市首善区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为谱写未央区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做出更大贡献。